

24 JAN 1938

京綏日報
政事要題

本刊刊布不另行文之件與正式公文有同等效力
第六百四十號

(三期星)日九十月一年七十二

行發日按外假例期星除刊本

◀印編室輯編刊日綏京▶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目 要

公 牘 行政部函：函達本部次長就任日期由

管理局函京漢辦事處：函復本路公務員薪給所得稅擬一俟發給全薪時再行依照辦理相應函請查照由

通 知 總務處通知：請將前領備用各款掃數繳局以資結束由

京門支綫運煤况狀表

公 牘

中華民國臨時政府行政部函

總字第八號

事由：函達本部次長就任日期由

逕啟者，案奉

臨時政府令字第二十二號內開：行政部次長暫由總長兼任此令。等因，奉此，本總長已於一月一日在本部就任次長兼職，除呈報並分行外，相應函達，即希

查照為荷，此致

京綏鐵路管理局

總 長王克敏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一月十三日

京綏鐵路管理局函

第一六號 二十七年一月十五日

事由：函復本路公務員薪給所得稅擬一俟發給全薪時再行依照辦理相應函請查照由

茲准

台端，囑將本路對於北京國稅管理署函，徵收公務員薪給所得稅，如何辦理，詳予函復，以資參酌，等由，查本路公務員薪給自八月份起，因事變減成發薪，暫停扣徵所得稅，現在尚未恢復原薪，一時似難補扣，擬俟發給全薪時，再行依照辦理，經已函復國稅管理署查照矣，茲准前因，相應函復

京漢鐵路管理局辦事處

通 知

京綏鐵路管理局總務處通知

第九號 二十七年一月十五日

逕啟者：准會計處第五號函，請轉飭所屬迅將前領備用各款，一律掃數繳局。其已經動用者，應即報銷，以重功令，而資結束，等因。相應抄發原函，通知查照，從速報解為要。此致

各處署

總務處啟

附抄原函一件

照抄會計處原函

查總局各處，署，課備用款，前奉

局諭，一律繳還，業經辦理結束，呈報在案，茲查各段，廠，院，所等，原領備用款，及由各處，課備用款項下撥借之款，迄未繳還，應請

轉飭所屬迅將前領備用各款，一律掃數繳局，其已經動用者，應即報銷，以重功令，而資結束，相應函達，即希查照辦理為荷。此致

總務處

努 力 保 持 行 車 安 全

